附件2

面试规程

2023年下半年温州市鹿城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工作人员面试工作有关规程如下：

**一、面试时间和地点**

面试时间：2023年11月5日（星期日）。

面试地点：温州市第二实验中学。

**二、入场**

上午7:15开始面试考点开放，考生开始进入考点，考生进场须出示身份证、《面试通知书》。

**三、面试考生分组原则**

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报考同一岗位的考生由同一组面试考官面试，使用同一套面试卷，在同一时段内完成。

**四、面试测评小组**

组建若干个面试测评小组。每个测评小组由11人组成，面试考官为7人，其中主考官1人；工作人员为4人，其中计分员、核分员、引导员、管理员各1人。

**五、面试形式**

采用结构化面试的形式。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低于60分者为不合格。

**六、候考室考生面试流程**

面试点设立面试室和候考室，面试室与候考室对应关系通过抽签决定。面试流程如下：

1、报到

考生携带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和《面试通知书》，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到面试点候考室报到，报到后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如需上洗手间应报告，由专人带往。

2、核实身份

由管理员核对面试考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面试通知书》。考生将所携带的所有通讯工具交管理员集中保管，并接受金属检测仪检查。

3、抽签

（1）抽取岗位顺序号。同一组各岗位由笔试总成绩排第一位的考生作为代表抽取岗位顺序号，填入《面试考生抽签结果登记表》，并签名确认。

（2）抽取面试顺序号。按岗位顺序依次分段对同一岗位的所有考生(按笔试总成绩排序)进行抽签，抽取面试顺序号，填入《面试考生抽签结果登记表》，并签名确认。

（3）抽取面试室号。由各组考生代表（面试顺序号为1号的考生）抽取对应的面试室号。

4、面试

按面试顺序号由引导员引导考生去面试室面试，引导员只向面试室通报考生的面试顺序号，不报姓名。面试由主考官主持，每个考生面试时间为15分钟。

5、面试成绩计算

考生面试结束，各考官根据考生表现进行评分（只打一个整数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取其余分数的平均分即为考生的面试最后得分（保留小数点后1位数）。

6、公布分数

考生面试结束后，在已面试考生席等候，待下一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主考官当场宣布上一位考生的面试成绩，考生得知分数、核实姓名签字确认并领取《面试成绩通知单》后，离开面试室，以此类推。